

附件 1:

深圳市第四届建设工程建筑信息模型（BIM）应用大赛

参赛细则

一、参赛对象

深圳建筑业协会及分会会员企业所属的工程项目。

二、参赛要求

1. 申报项目应为在建工程或者竣工不超过 2 年的工程。
2. 每个项目只可报一个奖项，同一企业申报数量不限，往届获奖项目不得重复参赛。
3. 鼓励大型公建项目、重点市政基础设施工程、标志性建筑工程参加，同时允许联合申报，联合申报单位数量不超过 3 家。
4. 项目成果奖参赛团队成员不超过 10 人，且应为参赛单位正式员工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为让更多单位和项目参与本届大赛，大力增加 BIM 技术的应用普及度，积极发挥优秀企业示范带头作用，本届大赛奖项细分为：BIM 综合应用组、BIM 专项应用组、BIM+智慧工地创新应用组，考核 BIM 技术应用广度、应用深度及 BIM 与智慧工地的融合应用。

奖项类别	奖项设置			
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	优秀奖
BIM 综合应用组	1	2	5	10
BIM 专项应用组	1	2	5	10
BIM+智慧工地创新应用组	对符合条件的项目，根据考核细则评分，整体得奖率原则上不超过 10%。			

最终奖项将根据实际报名参赛的作品数量、质量进行调整。

四、作品提交

1. 所有参赛项目，均以 PPT+视频+模型的形式提交；
2. 本次大赛全程无纸化，所有参赛作品的 PPT、视频、模型成果，均上传至大赛官方系统。（上传操作方法，会在大赛启动会中进行宣贯）
3. 所有作品必须使用正版软件，若有因盗版而引发的侵权法律诉讼问题，后果自负。

五、作品提交内容

1. 提交参赛作品的图文资料应包括：
 - （1）成果介绍：包括 BIM 参赛团队情况介绍；项目说明、BIM 应用的软硬件配置及该软件在本项目中的具体 BIM 应用点、BIM 技术应用情况说明；BIM 应用的特点、亮点、主要成果、应用效益和创新；BIM+智慧工地应用目标、具体应用点、技术应用情况说明，以及该项目 BIM 与智慧工地应用的特点、亮点、主要成果、应用效益和创新等。
 - （2）模型文件：模型文件应使用行业主流 BIM 软件制作。
（如：.rvt/.rfa/.rte/.skp/.nwd/.nwc/.ifc/.pbim/.zip/.dwg 等）
2. 视频文件：包括项目说明、参赛成果的主要特点、创新点和应用

心得总结等。总时长在 8 分钟以内。

3. 针对参赛项目展示文件，应出具申报单位盖章的免责声明（附件 4），授权组委会使用该类资料用于公开宣传。

六、初赛

1. 初赛评选时间：10 月 8 日至 10 月 15 日

2. 初赛评选方式：

初赛以网络投票+专家评委评分相结合，综合分数最高的前 8 强进入决赛，准备成果演讲汇报。

3. 评分规则：网络评分占比为 10%，专家评委评分占比 90%。

（1）网络投票排名第 1-20 名，按 10 分降阶梯计算，如第一名获得 10 分、第二名获得 9.5 分、第三名获得 9.0 分……第二十二名获得 0.5 分；

（2）评委评分满分 100 分，按 90%占比计入总成绩。

4. 为了保证预赛公平公正，预赛期间投票规则：

（1）为了防止刷票，本次投票采用微信网页投票，电脑网页将不能投票。参赛用户可以分享到朋友圈、发送给朋友等方式为自己拉票；

（2）每人每天可以给自己喜欢的队伍作品投 3 票（3 票不能投同一作品）；

（3）有恶意刷票行为者，系统将自动屏蔽投票资格，由刷票行为造成的虚拟票数全部清零。

七、决赛

1. 决赛时间：10 月下旬

2. 决赛形式：成果展示+现场答辩

成果展示：进入决赛的参赛队伍，需提交参赛展示 PPT（可结合视频素材、模型文件）等 BIM 与智慧工地应用成果。每个队伍在限定的时间内论述实际工程案例，并展示 BIM、智慧工地应用在项目中的价值点。评委根据表达能力和价值应用效果打分。

时间控制：BIM 综合应用组 10 分钟，BIM 专项应用组 8 分钟，BIM + 智慧工地创新应用组 15 分钟。决赛现场将严格把控汇报时间，超时将关麦。

现场答辩：参赛队伍针对专家评审、观众代表提出的问题，进行现场答辩，答辩时间 5 分钟以内。

八、颁奖

10 月下旬或 11 月上旬，决赛现场公布成绩，并举行颁奖仪式。

九、参赛须知

1. 参赛者必须遵守我国有关法律，请保证所使用软件的正版权限。
2. 参赛者必须保证成果的原创性，不得抄袭、剽窃他人成果。组委会有权抽查参赛作品成果真实性，如有虚假有权取消获奖资格。
3. 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任何报名费、评审费、入围费等；
4. 参赛成果原则上不予退还，如有宣传需要，可直接使用相关素材。